

雪宴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滑雪活動契約書暨風險聲明書

(本契約審閱期間一日， 年 月 日由甲方攜回審閱)

立契約書人

甲方姓名： (以下稱學員)

乙方名稱：雪宴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稱雪宴旅行社)

甲乙雙方同意就本滑雪活動事項，依下列規定辦理：

1. 因出發前或旅遊期間，如遇天候不佳、無雪、雪場未開幕之狀況，或不可抗力、不可歸責於旅行社或教練之事由，雪宴旅行社或教練保有變更行程權利及以其他已開幕之雪場替代之。
2. 滑雪活動屬中、高度體能消耗之休閒活動，參加本活動者，請檢視自我身心健康狀況，建議無患有醫生所禁止本運動之先天或後天疾病與症狀。如：心臟病、高血壓、癲癇、精神狀態不佳或情緒不穩定…等疾病者以及孕婦較不適宜參加。
3. 搭乘纜車時依序上下，聽從工作人員及教練指導，並不在纜車上晃動、嬉戲。
4. 初練滑雪應注意循序漸進，量力而行。活動期間需按指導員及雪場工作人員安排與指示從事活動。
5. 在未達一定技術及程度時，切記勿擅自前往不識雪區、樹林、陡坡和深谷滑雪，以免發生意外。
6. 顧及安全考量，非經滑雪教練許可或帶領，不挑戰超過自己程度之滑道以避免造成自己或雪場其他滑雪者之危險意外事故。
7. 從事滑雪活動期間，切記勿單獨行動，應結伴同行，注意雪場上之標示和警告並禁止進入關閉的滑道及區域。
8. 從事滑雪活動期間，若發生身心狀態不適情況，應立即停止滑雪運動。
9. 從事滑雪活動期間，若不慎摔倒，勿隨意掙扎，應儘可能迅速降低重心向後坐。避免頭部朝下及避免翻滾。
10. 若發現自身或他人受傷，不任意移動，應立即通知雪場救護人員協助處理。
11. 使用安全且符合個人身型之滑雪器材，如有損壞故障之情形，應立即更換。

12. 活動期間，注意與他人保持一定的間距、不任意停留在雪道上，以免碰撞他人，造成個人及他人身體和財物損害。
13. 參加對象無分男女老幼。但未成年孩童建議年齡需在五歲以上，並由監護人或監護人同意之成年者陪同參加滑雪運動及旅遊活動。五歲以下之幼童，請監護人或監護人同意之成年者務必全程於幼童身旁照料，指導員恕不負責幼童滑雪活動教學。
14. 充分瞭解於課程日為學員所投保之旅遊平安保險僅用來彌補個人因滑雪運動身體傷害所造成直接部份損害，而不包含個人財物及其他相關之間接損害、以及他人身體或財物之損害。
15. 滑雪活動場所之規範、滑雪活動場所適用之該國法律等均視為本風險聲明書之補充或一部分，立書人應詳細閱讀、理解並遵守。

16. 滑雪教練活動費用及支付期限：

每位教練收費標準將依照所帶學員人數計費；

野澤及斑尾雪場收費：

1 人 NTD 13,500 ;

2 人 NTD 14,000 ;

3 人 NTD 15,000 ;

4 人 NTD 16,000

5 人 NTD 17,000

6 人 NTD 18,000

湯澤雪場收費：

1 人 NTD 11,500

2 人 NTD 12,500

3 人 NTD 13,500

4 人 NTD 13,500

5 人 NTD 15,500

6 人 NTD 15,500

於訂單成立時，每日課程支付 NT\$2,000 作為預約課程之訂金，課程日九十日前簽訂本契約並繳清其餘款項。

17. 訂單取消條款：

17.1 訂單成立後，每日課程支付 NT\$2,000 作為訂金，因為行政作業費用，故訂金一經收取恕不退回；

17.2. 學員若於出發前 31 天以上，通知取消參加教練課程，將退回訂金之外的 75 % 課程費用；

17.3. 學員若於出發前 7 至 30 天通知取消參加教練課程，將收取課程費用 45% 作為賠償費用；

17.4. 學員若於出發前 7 天內通知取消參加教練課程，將收取全額課程費用作為賠償費用。

18. 風險聲明：

以上第 2 條至第 15 條滑雪聲明事項，學員務必詳細閱讀並充分瞭解滑雪活動之原理及其隱藏潛在恐造成個人身心傷害、嚴重癱瘓或死亡，甚至造成他人身體及財產上損害損失之風險性。為保障學員本人及他人身心安全，學員同意確實遵守。鑒於活動本身的風險性，學員明確知悉雪宴旅行社委派之教練及雪場指導員僅就保險事業就旅遊意外險之承保範圍內負擔法律上損害賠償責任；於此範圍外，均為學員人參與活動所應自行負責及承擔之風險及責任範圍，與雪宴旅行社及所委派之教練及雪場指導員無任何事實上及法律上之關聯性；學員同意於事後不得藉故向雪宴旅行社及所委派之教練及雪場指導員為任何事實上或法律上權利之主張或請求。就本人參與活動所造自己或他人之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均由學員負擔，不得向雪宴旅行社及所委派之教練及雪場指導員請求損害賠償。

訂約人：如貴學員尚未成年，須同時請家長或監護人簽名同意

甲方 姓 名：
 住 址：
 身分證字號：
 電話或電傳：

甲方監護人 姓 名：
 住 址：
 身分證字號：
 電話或電傳：

乙方（公司名稱）：雪宴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註 冊 號：859300
負 責 人：王昱豪
住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德路號 30 樓
電話或電傳：(02)89798958

西元_____年_____月_____日